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檢察事務官財經實務組

科 目：證券交易法與商業會計法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請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說明下列用語之立法定義。(25 分)

(一)募集

(二)私募

(三)發行

(四)承銷

(五)證券交易所

二、請依證券交易法第四章「證券商同業公會」之規定，說明證券商、證券商同業公會與主管機關之關係。(25 分)

三、請依商業會計法第二章「會計憑證」之規定，說明商業會計憑證之分類及其規定內容。(25 分)

四、關於「財務報表必要之註釋」，包括那些事項，並請說明此類註釋與財務報表之關係。(25 分)